



洛阳栾川钼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环境政策  
[2024]第2版

CMOC\_HQ\_ZD\_079

签发人:孙瑞文

---

2024年5月

# 目录

章节	页数
第一章 目的和范围	3
第二章 我们的承诺	4
第三章 气候变化	6
第四章 水资源	8
第五章 生物多样性	9
第六章 废物	10
第七章 污染	11
第八章 生效及解释	12

## 第一章 目的和范围

本《环境政策》（以下简称“本政策”）旨在帮助确保洛阳栾川钼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及其所有直接或间接控制或控股的下属公司（合称“洛阳钼业”、“我们”）遵守适用的环境法律法规。

在洛阳钼业，环境工作对我们的业务成功至关重要。作为在不同国家、社区和环境拥有设施的国际公司，我们认识到，我们有责任以符合公司价值观的方式开展业务和交付产品。

本政策适用于洛阳钼业在全球所有公司的业务，包括经营主体、管理层、员工、承包商及货物和服务供应商。

## 第二章 我们的承诺

洛阳铝业致力遵守适用的环保法律法规，并不断改善我们的环境管理体系。在该承诺的指引下，我们发现和寻找污染防治的新机会，并最大限度降低我们的运营对环境的影响。我们确保把良好的环保措施融入我们的日常活动和长期业务管理和战略中。

洛阳铝业履行本承诺的方式包括：

1. 使用可靠、科学的风险管理体系识别和评估环境影响和风险，建设具有针对性的环境管理体系，采取避免、预防、减缓和补偿措施，减少生产经营活动对员工、社区和周边环境的不利影响，并努力创造环境生态效益。作为持续改善制度的一部分，根据环境、能源等相关的国际标准进行认证审核，并按要求及时采取整改措施。

2. 抓住新技术和科学进步的机会，努力改进环境保护措施，提高能源效率和可再生能源的使用，促进循环经济。

3. 在我们采矿业务的全生命周期（包括勘探、设计、开发建设、运营、闭矿）中贯彻可持续发展原则，并尽可能地规划生态恢复和复垦工作，以保留环境价值、减少环境责任，并促进闭矿后土地的可持续利用。

4. 与各层面的利益相关方沟通我们的气候、环保和复垦的最佳实践和绩效；

5. 保持积极的申诉机制及解决程序，处理环境相关的投诉；鼓励内部和外部利益相关者通过申诉机制报告气候和环境相关的问题，而不必担心遭到报复；

6. 向员工、承包商及货物和服务供应商传达本政策中的承诺和要求，并要求他们遵守本政策。

我们的环境政策不仅符合业务运营所在地区的适用法律，还参照了国际最佳实践框架和自愿性标准，如负责任生产的铜标志标准、负责任矿产倡议（RMI）的风险应对准备评估指南（RRA）、联合国可持续发展目标（SDGs）、国际金融公司（IFC）绩效标准和国际采矿和金属理事会（ICMM）的采矿原则。

## 第三章 气候变化

洛阳铝业支持《巴黎协定》的目标，即按照政府间气候变化专门委员会（IPCC）所设定的目标，将全球升温幅度限制在高于工业化前水平  $1.5^{\circ}\text{C}$  的范围内。我们认识到，我们有责任通过减少自身的运营排放足迹，为全球实现《巴黎协定》的目标做出贡献。

洛阳铝业致力于到 2030 年实现范围 1 和范围 2 排放达到峰值；到 2050 年实现范围 1 和范围 2 的净零排放，并致力于持续减少范围 3 排放。

洛阳铝业致力于通过高效节能、电动化、可再生能源以及碳捕集的方式来实现净零目标。我们将在各级生产工艺中大力推广高效节能技术以减少能源的消耗；不断提高我们的电动化水平和可再生能源比例以减少对化石燃料的依赖；并将应用可落地的碳捕集技术实现净零排放。

除了减缓气候变化的战略以外，公司还承诺积极推行全面的气候变化适应战略，以提高所有业务的韧性。通过将气候适应纳入所有规划和决策过程，投资具有抗灾能力的基础设施以及促进自然资源的可持续管理，我们将能够更好地管理生产运

营和社区的气候风险及影响。我们致力于监测、评估和不断改进气候适应工作，以确保透明度和问责制。

## 第四章 水资源

洛阳铝业致力于保护当地的地表水和地下水系统。我们在运营过程中遵守适用的法律法规，努力将运营对水资源的不利影响降至最低。在我们运营的地区对水的使用和水质进行持续监测，以防止水污染并确保当地社区能够方便地获得清洁水。

我们坚持预防为主的原则开展水污染治理，根据业务产生的不同废水特征，优先开展废水分类收集，通过直接循环和再利用减少废水量。我们优先保护饮用水水源，要求所有排放的废水必须经过处理并达标排放，以减少对水环境影响。

洛阳铝业鼓励节水做法，包括使用循环水和降低用水强度。我们不断努力发展水资源管理的技术和战略，包括利用技术创新提高水资源利用率、水资源监测计划、雨水控制和其他物理或程序体系，以减少新水用量并保护地表和地下水资源。



## 第五章 生物多样性

洛阳铝业致力于最大限度地减少对生物多样性和生态系统的不利影响，目标是实现我们运营区域内生物多样性无净损失。我们遵循国际公认的良好做法来管理受业务影响的潜在环境敏感性和高生物多样性价值区域。

为了实现生物多样性无净损失，我们在运营中采用分级管理制度，实施“避让、减缓、恢复和补偿”四大措施，并在必要时制定生物多样性管理计划。

我们致力于通过合作、研究以及综合土地利用规划和管理实践来支持物种保护和生物多样性保护。

## 第六章 废物

洛阳钼业实施管理体系以确保遵守运营所在地与废物管理相关的地方和国际环境法规。此外，洛阳钼业努力根据良好实践不断改进废物管理流程，并制定相关要求以分类、监控和管理我们所有运营中的废物，防止对人类和环境造成危害。

洛阳钼业致力于以安全和负责任的方式管理所有废物，对所有类型的废物实行分级管理。我们的废物管理体系确保优先考虑减量化和资源化，最后再进行无害化安全处置，并避免在废物处置中产生二次污染。

## 第七章 污染

洛阳铝业致力于避免、减少、减缓和治理各种形式的环境污染对人类健康和环境造成的负面影响。

在项目生命周期的任何阶段产生大气排放物的设施或项目均应设置大气污染预防和治理措施，保证大气污染物排放符合法规和标准。大气排放源与周边敏感目标应保持合理的距离。

项目设施或生产活动所产生的噪声和振动应采用预防和控制措施。在工程设计时，利用自然地形地貌来缓冲噪声，永久性高噪声设施尽量远离社区布置。

采用避免、预防和治理措施管理危险品和危险废弃物的渗漏和排放，尽量减少和避免土壤污染。

## 第八章 生效及解释

本政策自洛阳钼业总裁签署并颁布之日起生效。

洛阳钼业此前发布的政策如与本政策冲突，以本政策为准。

本政策由集团 ESG 发展部负责解释。